

##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林耀武先生的离任申请，林耀武先生因工作安排不再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离任后将在公司继续担任业务顾问。

林耀武先生原定任期为2024年11月14日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耀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0.05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6%，通过北京恒易伟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5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6%。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离任后，林耀武先生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的相关承诺。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林耀武先生任职高管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3日